

臺北市大同區雙蓮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上學期課後照顧班實施計畫與報名(新生版)

一、依據：1. 「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班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」。115.5.6 修訂

2. 「臺北市國民小學全面推動『課後好安心』課後照顧服務實施計畫」。

二、目的：1. 為使學生獲得妥善照顧，以促進兒童健康成長。

2. 為增進學童潛能的發展，以充實學童課後相關學習活動。

三、實施對象：本校 115 學年度一年級新生，採一班 18-25 人為原則。

四、實施日期：115 上學期-115.09.01(二)~116.01.21(四)。(暫定，起訖日期為教育局公告開學日及結業日)

五、活動時間：115 上學期

①時段：中午放學後 12 時 40 分至 16 時止。(5 節)

②時段：放學後 16 時至 17 時 30 分止。(2 節)

③時段：17 時 30 分至 19 時止。(2 節)

暑假：上午 8 時至 12 時止。(5 節)

六、活動內容：

1. 以家庭作業指導為主，協助學生檢核已完成之作業；學生作業習寫完畢後，進行閱讀活動、團體活動等，惟不作學科教學。

2. **重要：**③時段 16：00-17：30 另開「**英語課後學藝班**」，內容為生活化之英語學習活動，以提升學生英文興趣為主，**非正式課程教學**，原則上一至二年級、三至六年級各開一班，如該年段未達開班人數，則不開班，**報名人數超過則以抽籤錄取**，抽籤結果將於報名截止後一週內公告於學校首頁-**最新消息**，請家長上網查看，不再另發通知單，未錄取英語學藝班之學生將轉為 B 時段普通班，因此請務必同時報名普通 B 班。

七、報名及收費方式：

(一)採 google 表單方式，報名期間 115.8.10(一)~115.8.17(一)24:00，請掃描以下 QR code 報名。



115 上學期一年級課後班報名

(二) 114 學年度收費參考如下，實際費用依教育局**最新**規定收費：

①時段：下午時段(12:40~16:00)

低年級(星期一至四五下午)：≐8739 元

中年級(星期三五下午)：≐4260 元

高年級(星期三下午)：≐2294 元

②時段：全校放學後時段星期一~星期五(16:00~17:30) 一~六年級：≐6790 元

③時段：全校放學後時段星期一~星期五(17:30-19:00) 一~六年級：≐6790 元

(三)確定錄取人數後，學校依規定製作三聯單並發給參加學生，請家長依三聯單之期限繳費，完成繳費程序。

八、退費規則：

(一)全期退費者，退費基準如下，惟退出之後該學期不得再加入。

1. 於確定開班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全部。
2. 確定開班後至未逾上課總天數三分之一，而申請退費者，不論是否開始上課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。
3. 開班後超過上課總天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。
4. 申請退費時已超過上課總天數之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。

(二)因參加學校舉辦付費之社團活動與課後照顧班時段重覆者，以節(40 分鐘)為單位直接從繳費金中扣除(不滿一節/40 分鐘者不予扣除)。

(三)非以上因素者，不予退費。

九、編班：

(一)依班級或年級編班，若同年級學生不足 17 名，將採混齡編班。

(二)逾期補報名者，以同年級優先編班，同年級滿班時則採混齡編班。

十、附則：

(一)請務必按時接送學生，若學生需提早離校，請家長親自向課後班老師或教務處完成請假流程後，再接走學生。

(二)免費課參加課後班之身份別如下表所列，低收入戶、中低收證明、全戶年收入三十萬以下所得證明，請提供本年度證明，身心障礙手冊請檢視適用期限，並於開班後交齊證明。

1. 依臺北市課後照顧實施要點免費參加條件 (1) 低收入戶(請申請 115 年度低收入卡) (2) 身心障礙學生(身心障礙手冊影本，並檢視是否過期) (3) 原住民(戶口名簿上須有註明) (4) 情況特殊學生(附具體證明，學校或里長申請特殊清寒證明)	2. 安心就學補助：請向輔導室申請 (1) 家庭變遭變故(申請並獲學校認定者) (2) 年收入三十萬以下(申請父和母 115 年度所得清單證明、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) (3) 中低收入戶(申請 115 年度中低收入卡並附申請表)
--	--

(三)有重大違規或不聽從教師管教且輔導無效者，學校得逕予退費，取消參加資格。

十一、本實施計畫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